

西

。津河抵北。沔漢逾南。函崤距西。

北

。關三據北。河臨南

。州二十
四。軍十

路	州	定	路	府	定
	定州。深州。 。祁州。保州。		天威軍。 凡統府一	。州五。	。相州。趙州。 。磁州。
廣信軍（威 勇改）。安 州。	。州。深州。 。祁州。保州。		軍一。		
肅軍（靜戎 改）。永寧 軍（寧邊改 ）順安軍。 。軍四。	。州。深州。 。祁州。保州。 。永寧軍。 。軍六。				
凡統州四	凡統府一				

路	西	北
		州。相州。 趙州。磁州。 。定州。深州。 。祁州。
		州。保州。 天成軍。安 利軍。廣信 軍。安肅軍。 。永寧軍。 。軍六。
	順安軍。 凡統府一	順安軍。 。州十一。

路	西	北	府
			（邢州升 ）。慶源府 （趙州升）
		州。洛州。 。磁州。懷 州。衛州。 深州。祁州 。保州。濬 州（安利軍 升）。	
	肅軍。永寧 軍。廣信軍 。順安軍。 。軍六。	肅軍。永寧 軍。順安軍。 北平軍。 凡統府四	

河

東

。 門 雁 塞 北 。 柱 底 距 南 。 河 遼 西 。 山 常 際 東

并州。代州

。忻州。汾

州。遼州。

澤州。潞州。

晉州。絳

州。慈州。

隰州。石州。

嵐州。憲州。

麟州。府州。

豐州。

平定軍。火

山軍。定羌

軍。寧化軍

。岢嵐軍。

永利監。大

通監。

凡統州十

太原府（并

州升）。代

州。忻州。

汾州。遼州。

澤州。潞州。

晉州。絳

州。慈州。

隰州。石州。

嵐州。憲州。

麟州。府州。

豐州。

平定軍。火

山軍。定羌

軍。寧化軍

。岢嵐軍。

永利監。大

通監。

凡統府一

太原府。

代州。忻州

。汾州。遼州

潞州。晉州。

。絳州。隰

州。石州。

嵐州。憲州。

麟州。府州。

豐州。

平定軍。火

山軍。保德

軍（定羌改）

。寧化軍。

。岢嵐軍。

永利監。大

通監。

全路沒於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西

。關蕭控北。洛商

宋遼金夏元

宋之疆域

原州。涇州。
原州。慶州。
州。隴州。
儀州。鳳州。
。階州。成
州。秦州。
保安軍。鎮
戎軍。
開寶監。沙
苑監。
凡統府三
。州二十
五。軍二
。監二。

西

原州。涇州。
環州。渭州。
州。隴州。
儀州。鳳州。
階州。成州。
州。秦州。
保安軍。鎮
戎軍。永興
軍。慶成軍。
開寶監。沙
苑監。
凡統府三
州二十
五。軍五
監二。

秦路

蘭州。岷州。	。秦州。熙州。	。涇州。原州	。渭州。鳳州。	。隴州。	。州。	。鳳翔府。	。涇州。原州	。渭州。鳳州。	。隴州。	。州。	。軍二。	。軍一。	。凡統府二	。州十五	。沙苑監。	。成軍。
--------	---------	--------	---------	------	-----	-------	--------	---------	------	-----	------	------	-------	------	-------	------

秦路

州。鄜州。坊州。寧州。環州。銀州。州。銀州。慶州。成軍。清平軍。綏德軍。定邊軍。凡統府四。州十五。軍五。鳳翔府。涇州。原州。渭州。鳳州。隴州。階州。成州。秦州。熙州。河州。蘭州。岷州。

成階鳳岷四
州。尙爲宋
有。併入利
州路。

淮路	
距西。海至東	
州。黃州。揚州。楚州 州。舒州。濠州。光州。壽州 州。和州。蘄州。蘆州。	
淮路	
州。黃州。揚州。楚州 州。舒州。濠州。光州。壽州 州。和州。蘄州。蘆州。	
淮路	
州。亳州。揚州。楚州 州。泰州。滁州。泗州。海州 州。真州。宿州。通州	鳳鎮戎軍。順軍。 凡統府一。州十二。 軍二。
州。亳州。揚州。楚州 州。泰州。滁州。泗州。海州 州。真州。宿州。通州	鳳遠軍升。 。鞏州(通 西安州。會州。洮州。 廓州。樂州。西寧州。 鎮戎軍。順軍。積石 軍。震武軍。懷德軍。 凡統府一。州十九。 軍五。
淮	
州。通州。揚州。楚州 州。泰州。滁州。真州 州(連水。安東	
於金。海泗二州沒	

南

。淮據北。江瀕南。漢

。滁州。海州。泗州。亳州。宿州。泰州。通州。
建安軍。涇水軍。高郵軍。無爲軍。
海陵監。利豐監。
。凡統州十七。軍四監二。

南

。泗州。亳州。宿州。泰州。通州。（建。真州。安軍升）。連水軍。高郵軍。無爲軍。海陵監。利豐監。凡統州十。八。軍三。監二。

西	南	淮	路	東
		壽州。廬州		
		。蘄州。和		
	州。	州。		
	亳州。光州			
	。黃州。			
無爲軍。				
凡統州八				
。軍一。				

西	南	淮	路	東
高郵軍。	連水軍。	壽春府(壽州升)。	海陵監。	利豐監。
安軍。	。軍二。	蘄州。	。軍二。	凡統州十
無爲軍。六	。和州。舒州。濠州。	州。	監二。	。
。州七。	光州。黃州。	。	。	。
。凡統府一	。	。	。	。

江路

• 庚大抵南。口夏界西。海閩限東

建昌軍。	南安軍。	廣德軍。南	虔州。	州。袁州。筠	江州。洪州。	州。撫州。	。饒州。信	州。宣州。	昇州。太平
------	------	-------	-----	--------	--------	-------	-------	-------	-------

江路

南安軍。	康軍。興國	廣德軍。南	吉州。虔州。	州。洪州。袁	州。撫州。江	州。信州。	。池州。饒	州升)。欽	江寧府(昇
------	-------	-------	--------	--------	--------	-------	-------	-------	-------

軍二。	凡統府一	廣德軍。南	州。信州。江	州。池州。饒	州。欽州。	州。欽州。	太平州。宣	江寧府。
-----	------	-------	--------	--------	-------	-------	-------	------

軍二。	凡統府一	廣德軍。南	州。信州。江	州。池州。饒	州。徽州(太平州。宣	江寧府。
-----	------	-------	--------	--------	-------	-------	------

二五二	凡統	廣德軍。南	州。信州。江	州。徽州。池	太平州。	建康府(江寧改)	懷遠軍。
。。	軍州府	康軍。	。饒州	。饒州。	。	。寧國府(宣州升)	凡統府二。

路

南

。江大際北

。凡統州十
四。軍六

建昌軍。

。凡統府一
州十三

洪州。虔州。

。吉州。袁州。

。撫州。

筠州。

興國軍。南

安軍。臨江

軍。建昌軍

筠州。

興國軍。南

安軍。臨江

軍。建昌軍

筠州。

興國軍。南

安軍。臨江

軍。建昌軍

筠州。

洪州。虔州。

。吉州。袁州。

。撫州。

筠州。

。袁州。

。撫州。

。吉州。

。袁州。

。撫州。

荆	湖	南	路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	凡統州七 監一。	庭洞界北。嶺五阻南。猿蠻接西。岳衡據東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	凡統州七 監一。	路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	凡統州七 監一。	荆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	凡統州七 監一。	湖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	凡統州七 監一。	南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升)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武岡軍。	武岡軍。 凡統州七 監一。	荆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升)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茶陵軍。	武岡軍。 茶陵軍。 桂陽軍(湖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升)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改	凡統府 一。州	南
潭州。衡州 道州。永州 邵州升)	郴州。全州 彬州。邵州。 桂陽監改	三。六。 一。	路

路	北	湖	荆
•山荆限北。庭洞抵南。峽巴控西。渚鄂盡東			
			江陵府。 鄂州。岳州。 復州。安州。 州。朗州。
			澧州。峽州。 歸州。辰州。 漢陽軍。荆門軍。 凡統府一 軍二。 州九。
路	北	湖	荆
			江陵府。 鄂州。岳州。 安州。復州。 州。鼎州(
			朗州改)。 澧州。峽州。 歸州。辰州。 漢陽軍。荆門軍。 凡統府一 軍二。 州九。
路	北	湖	荆
			江陵府。 鄂州。岳州。 安州。復州。 州。鼎州。
			澧州。峽州。 歸州。辰州。 漢陽軍。荆門軍。 凡統府一 軍二。 州十一。
路	北	湖	荆
			江陵府。德安府。 安府(安州升)。 鄂州。岳州。 復州。鼎州。
			州。澧州。 鄂州。歸州。 州。辰州。靖州(誠州改) 漢陽軍。荆門軍。 凡統府一 軍二。 州十。
路	北	湖	荆
			江陵府。 常德府(鼎州升)。 德安府。 鄂州。岳州。 澧州。 鄂州。復州。 州。辰州。 澧州。 鄂州。歸州。 州。辰州。 漢陽軍。荆門軍。 凡統府二 軍二。 州十。
			荆門軍。 壽昌軍。
三	九。	三	九。
軍	軍	府	統

	福	路	
西。海。南。東			
武軍。興化軍。邵	州。泉州。汀州。漳州	福州。泉州。建州	
南劍州。			
武軍。興化軍。邵	州。泉州。汀州。漳州	福州。泉州。建州	
南劍州。			
武軍。興化軍。邵	州。泉州。汀州。漳州	福州。泉州。建州	
南劍州。			
武軍。興化軍。邵	州。泉州。汀州。漳州	福州。泉州。建州	
南劍州。			
泉州。漳	(建州升)	福州升)。建寧府	紹興府(越州升)。慶元府(明州升)。瑞安府(溫州升)。衢州。處州。台州。凡統府三。州。

西		路		建	
。番生控西。江峽東距		。嶺據北		。軍二。	
。成都府。		。凡統州六		。軍二。	
。蜀州。彭州		。凡統州六		。軍二。	
。漢州。綿州		。凡統州六		。軍二。	
。梓州。		。凡統州六		。軍二。	
。遂州。榮州		。凡統州六		。軍二。	
。簡州。資州		。凡統州六		。軍二。	
。州。陵州。		。凡統州六		。軍二。	
。渠州。		。凡統州六		。軍二。	
都		成		路	
。成都府。		。成		。建	
。蜀州。彭州		。都		。凡統州六	
。漢州。綿州		。成		。軍二。	
。梓州。		。都		。凡統州六	
。遂州。榮州		。成		。軍二。	
。簡州。資州		。都		。凡統州六	
。州。陵州。		。成		。軍二。	
。渠州。		。都		。凡統州六	
都		成		路	
。成都府。		。都		。建	
。蜀州。彭州		。成		。凡統州六	
。綿州。漢州		。都		。軍二。	
。簡州。		。成		。凡統州六	
。嘉州。邛州。		。都		。軍二。	
。雅州。黎州		。成		。凡統州六	
。眉州。茂州。		。都		。軍二。	
。威州。		。成		。凡統州六	
都		成		路	
。崇慶府（		。一。		。升）。	
。蜀州升）		。五。		。邵武軍。	
。嘉定府		。二。		。凡統府	
。（嘉州升）		。州		。興化軍	
。彭州。綿州		。一。		。（南劍州	
。漢州		。軍		。汀州	

川

南。環瀘水。阻岷山。

州。昌州。瀘州。戎州。
州。邛州。嘉州。眉州。
雅州。黎州。茂州。維州。
州。永康軍。懷安軍。廣安軍。
富順監。凡統府一。州二十。
四。軍三。監一。

川

州。昌州。瀘州。戎州。
州。邛州。嘉州。眉州。
雅州。黎州。茂州。威州(維州改)。
永康軍。懷安軍。廣安軍。
富順監。凡統府一。州二十。
四。軍三。監一。

梓路

永康軍。威軍。通化軍。
陵井監(陵州廢)。凡統府一。
州十二。軍三。監一。
梓州。遂州。果州。資州。
州。涪州。合州。昌州。戎州。
州。榮州。

潼路

永康軍。石泉軍。
仙井監(陵井監改)。凡統府一。
州十二。軍二。監一。
潼川府(梓州升)。遂寧府(遂州升)。
果州。資州。普州。昌州。

潼路

眉州。邛州。雅州。州。隆州。
茂州。威州。仙井監(州)改)。
石泉軍。永康軍。順慶府(果州升)。
潼川府。遂寧府。資州。普州。昌州。

	峽	路		
峽三接東				
州。利州。閬。洋州。興元府。劍州。				
	峽	路		
州。利州。閬。洋州。興元府。劍州。				
	利	路	州	渠州。懷安軍。廣安軍。清井監。
州。利州。閬。洋州。興元府。劍州。			凡統州十 一。軍二 。監一。	
	利	路	府	川州。敍州(戎州改)。瀘州。合州。榮州。渠州。
州。利州。閬。洋州。興元府。劍州。			富順監。 凡統府二 。軍三。 。州九。 一。	江安州(瀘州改)。合州。榮州。渠州。
	利	路	府	川州。敍州(江安州改)。
同慶府。劍州升。隆慶府(開禧二年。吳曦叛。以關外階成和			富順監。 凡統府三 。軍八。 。州三。 一。監	
鳳四州附於				

西

。散大連北。猿羣扼南。平陰抵西。

宋遼金夏元

宋之疆域

文州。龍州。	巴州。集州。
。蓬州。	。蓬州。
璧州。渝州。	。夔州。忠州。
。萬州。	。萬州。
開州。達州。	。涪州。施州。
。黔州。	雲安軍。梁山軍。
。軍二。	大寧監。
。州二十。	凡統府一。
監一。	。

西

文州。龍州。	巴州。集州。
。蓬州。	。蓬州。
璧州。渝州。	。夔州。忠州。
。萬州。	。萬州。
開州。達州。	。涪州。施州。
。黔州。	雲安軍。梁山軍。
。軍二。	大寧監。
。州二十。	凡統府一。
監一。	。

路

州

文州。龍州。	巴州。蓬州。
。州九。	。
凡統府一。	。
。	。

路

州

文州。政州。	(龍州改)。
。巴州。蓬州。	。
。州九。	。
凡統府一。	。
。	。

路

州

文州。政州。	(成州升)。
。利州。	。
。巴州。	。
。洋州。閬州。	。
。龍州(政州復)	。
。蓬州。金州。	。
。階州。	。
。西和州。	。
(舊岷州)。	。
天水軍。	。
大安軍。	。
鳳州。	。
。	。
凡統府。	。
。州十二。	。
軍二。	。

金。明年曠
)。沔州。
(興州改)
。利州。
。巴州。
。州九。
凡統府一。
。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州	夔
	。開州。達州。涪州。	恭州（渝州改）夔州。
	忠州。萬州。	忠州。萬州。
	施州。黔州。	施州。黔州。
	雲安軍。梁山軍。南平軍。	雲安軍。梁山軍。南平軍。
大寧監。	凡統州九。	大寧監。
監一。	。軍三。	。軍三。

變州。忠州。萬州。開州。涪州。達州。涪州。施州。黔州。珍州。思州。雲安軍。梁山軍。南平軍。大寧監。凡統州十。一。軍三。一。監一。

夔州。重慶府(恭州升)。紹慶府(黔州升)。咸淳府(忠州升)。達州。涪州。施州。思州。播州。雲安軍。梁山軍。南平軍。大寧監。凡統府。三州。八軍。三監。

廣	東	南	東
。嶺五距西北海大據南東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潮州。端州。 康州。新州。 州。春州。 凡統州十 六。	恩州。封州。 賀州。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廣	東	南	廣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潮州。端州。 康州。新州。 州。春州。 凡統州十 六。	恩州。封州。 賀州。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廣	東	南	廣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潮州。端州。 康州。新州。 州。春州。 凡統州十 五。	州。封州。 賀州。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廣	東	南	廣
肇慶府（端州升）。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潮州。康州。 新州。南恩州。 州。封州。 凡統府一 三。	恩州。封州。 賀州。	肇慶府（端州升）。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廣	東	南	廣
肇慶府。 德慶府（康州升）。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德府（英州升）。 州。連州。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州。 州。循州。 州。梅州。	肇慶府。 德慶府（康州升）。 廣州。連州。 韶州。南雄州。 州。英德府（英州升）。 州。連州。

廣

。猿巒撫西。趾交控南。嶺距北東

梧州。昭州。桂林。藤州。白州。容州。潯州。貴州。橫州。邕州。賓州。象州。柳州。融州。宜州。高州。化州。雷州。廉州。欽州。瓊州。儋州。萬安州。崖州。凡統州二十六。

西

廣南

梧州。昭州。
州。藤州。
白州。容州。
鬱林州。
潯州。貴州。
橫州。邕州。
州。賓州。
象州。柳州。
融州。宜州。
州。高州。
化州。雷州。
廉州。欽州。
儋州。萬安州。
州。崖州。
凡統州二十六。

西

廣南

桂州。昭州。
梧州。藤州。
白州。容州。
潯州。貴州。
鬱林州。
橫州。邕州。
賓州。
象州。柳州。
融州。宜州。
高州。
化州。雷州。
廉州。欽州。
州。瓊州。
昌化軍（儋州降）。萬
安軍（萬安州降）。朱
州軍（崖州降）。

西

廣南

梧州。昭州。
州。藤州。
白州。容州。
。鬱林州。
潯州。貴州。
。橫州。邕
州。賓州。
象州。柳州。
。融州。宜
州。高州。
化州。雷州。
。廉州。欽
州。瓊州。
平州。觀州。
。賀州。
昌化軍。
安軍。朱崖
軍。

西

廣南

。靜江府(桂州升)。慶遠府(宜州升)。
昭州。梧州。藤州。容州。鬱林州。
潯州。貴州。橫州。邕州。
賓州。象州。柳州。融州。
高州。化州。雷州。廉州。
欽州。瓊州。

宋遼金夏元

宋之疆域

路

路

路

降)。

路

凡統州二
十六。軍

燕山府（唐幽州）。涿州。檀州。平州。易州。營州。順州。薊州。景州。經州（玉田縣改）。

州。賀州。
南寧軍（
昌化改）。
吉陽軍（
朱崖改）。
萬安軍。
凡統府
二。州
二十。
軍三。

記 附

一本表以宋史爲據。而參以通考。續通考。及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陳芳績歷代地理沿革表諸書。

上表所列。北宋有府三十八。州二百五十四。軍五十九。南宋有府三十七。州一百二十四。軍三十七。其旋增旋廢各州。及羈縻諸州。概未闡入。

宋初因周制。以大梁爲東京開封府。洛陽爲西京河南府。眞宗建宋州爲南京應天府。仁宗又建大名府爲北京。謂之四京。高宗南渡。以臨安府爲行都。後遂定都焉。

路	府	中	雲	路
	(唐新州)。	歸化州(舊	雲州)。	凡統府一
	毅州)。	州。奉聖州	武州。應州	。州九。
	州。嘉州。	。朔州。蔚		
路	府	中	雲	路
凡統府一	歸化州(舊	雲州)。	雲中府(唐	凡統府一
。州八。	毅州)。	州。奉聖州	武州。應州	。州九。
	州。嘉州。	。朔州。蔚		

(三) 宋之制度

(1) 官制

(甲) 中央官

中央官制簡表

			官別	沿革
師	太保	太傅	宋	初
太保	太傅	太師	元豐以後	
太保	太傅	太師	政和以後	
公	太保	太傅	三	南
太保	太傅	太師	太師	宋
公	太保	太傅	三	
太保	太傅	太師	太師	
	今爲三師。古無此稱，合依三代。	宋史職官志。三師三公。爲宰相親王使相加官。其特拜者。不預政事。大觀元年。蔡京爲太尉。二年爲太師。政和二年九月。詔以太師太傅太保。古三公之官。	備考	

宰相		公三司	
(副相)	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司空	太尉
參知政事	中書令	司徒	太尉
尚書右丞	門下侍中	司空	太尉
尚書左丞	尚書令	司徒	太尉
中書侍郎	尚書左僕射	司空	太尉
門下侍郎	尚書右僕射	司徒	太尉
丞丞郎	(人除不)	司空	太尉
尚書書下	射改宰	孤	三少
書書下	射改宰	少保	少師
右左侍侍	太宰	少保	少師
丞丞郎郎	(人除不)	孤	三少
尚書右僕射	右弼	少保	少師
尚書左僕射	左輔	少保	少師
右僕	左僕	少保	少師
參知政事	右丞相	少保	少師
徐度卻掃篇。國朝中書宰相。參知政事。多不過五員。兩相則三參。三相則兩參。		爲三公。爲真相之任。司徒司空。皆非三公。並宜罷之。仍考周制。立三孤。少師少傅少保。亦稱三少。爲三次相之任。至是。京始以三公任真相。三公自國初以來。未嘗備官。獨宣和末。三公至十八人。三少不計也。自紹熙後。三公未嘗備官。其後韓侂胄史彌遠賈似道專政。皆至太師焉。	

		執		
下	門	院	密	樞
侍郎	侍中（不常除人）	院事（或稱同知）	副使（或稱知院事）	使
一人	左散騎常侍 (不除人)		簽書院事	知院事
左諫議大夫	左諫議大夫 (不除人)		同簽書院事	同知院事
一人	左諫議大夫 (不除人)		簽書院事	副使
左諫議大夫	左諫議大夫 (不除人)		同簽書院事	知院事
一人	左諫議大夫 (不除人)		簽書院事	使
宋史職官志。國初，官無定制。 有使則置副。有知院則置同知院。 賚淺則用直學士簽書院事。元 豐五年。乃定置知院同知院二人。 副使悉罷。元祐初。復置簽書 院事。紹興七年。詔可依故事置 樞密使。以宰相張浚兼之。至開 禧。以宰臣兼使。遂爲永制。使 與知院同知副使亦或並除。 其簽書同簽書。並爲端明殿學士 恩數特依執政。或以武臣爲之 亦異典也。	宋史職官志。侍中。國朝以秩高 罕除。自建隆至熙寧。真拜侍中 纔五人。雖有用他官兼領。而實 不任其事。官制行。以左僕射兼 門下侍郎。行侍中職。別置侍郎 以佐之。南渡後。置左右丞相。 省侍中不置。	宋史職官志。國初，官無定制。 有使則置副。有知院則置同知院。 賚淺則用直學士簽書院事。元 豐五年。乃定置知院同知院二人。 副使悉罷。元祐初。復置簽書 院事。紹興七年。詔可依故事置 樞密使。以宰相張浚兼之。至開 禧。以宰臣兼使。遂爲永制。使 與知院同知副使亦或並除。 其簽書同簽書。並爲端明殿學士 恩數特依執政。或以武臣爲之 亦異典也。	宋史職官志。國初，官無定制。 有使則置副。有知院則置同知院。 賚淺則用直學士簽書院事。元 豐五年。乃定置知院同知院二人。 副使悉罷。元祐初。復置簽書 院事。紹興七年。詔可依故事置 樞密使。以宰相張浚兼之。至開 禧。以宰臣兼使。遂爲永制。使 與知院同知副使亦或並除。 其簽書同簽書。並爲端明殿學士 恩數特依執政。或以武臣爲之 亦異典也。	宋史職官志。國初，官無定制。 有使則置副。有知院則置同知院。 賚淺則用直學士簽書院事。元 豐五年。乃定置知院同知院二人。 副使悉罷。元祐初。復置簽書 院事。紹興七年。詔可依故事置 樞密使。以宰相張浚兼之。至開 禧。以宰臣兼使。遂爲永制。使 與知院同知副使亦或並除。 其簽書同簽書。並爲端明殿學士 恩數特依執政。或以武臣爲之 亦異典也。

尙	省	書	中	省
令(不除人)			令(不真除) 侍郎 右散騎常侍 (不除人) 右諫議大夫 一人	左司諫一人 左正言一人 左司諫 左正言一人
令(不除人)			右正言一人 右司諫一人 右司諫 右正言一人	左司諫一人 左正言一人
令(不除人)			右正言一人 右司諫 右司諫 右正言一人	左司諫一人 左正言一人
宋史職官志。自官制行。不置侍中書令。以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行侍中中			按右散騎常侍。右諫議大夫。 右司諫。右正言。唐末五代時 均爲諫院官。宋神宗改定官 制。隸於中書省。	按左散騎常侍。左諫議大夫。 左司諫。左正言。唐末五代時 均爲諫院官。宋神宗改定官 制。隸於門下省。

六

刑	兵	禮	戶	吏
人		人	人	人
判部事一人	知審刑院一 人	判禮議院一 人	判部事一人	知審官院二 人
侍郎二人(貳)	尚書一人(長)	尚書一人(長)	尚書一人(長)	尚書一人(長)
侍郎二人	尚書一人	尚書一人	尚書一人	尚書一人
(長貳互置)	尚書一人	尚書一人	尚書(不常) 置	宋史職官志。宋初。三省六曹二十四司。類以他官主判。元豐官制成。以階寄祿。而省臺寺監之官。各還所職矣。
		侍郎一人	侍郎一人	
		侍郎一人	侍郎二人	侍郎一人
		侍郎二人	侍郎二人	侍郎一人

寺光祿寺		九		御史臺		部工	
判寺事一人		判寺事		正員)		判部事一人	
少卿一人(貳)	卿一人(長)	少卿一人(貳)	卿一人(長)	中丞	大夫(不除人)	尚書一人(長)	侍郎一人(貳)
少卿一人	卿一人	少卿一人	卿一人	中丞	大夫(不除人)	尚書一人	侍郎一人
		少卿一人	卿一人	中丞	中丞	尚書一人	侍郎一人
宋史職官志。中興後廢。併入禮部。							

寺農司	鴻臚寺	大理寺	太僕寺	衛尉寺
判寺事一人	判寺事一人	判寺事一人	羣牧使一人 判寺事一人	判寺事一人
少卿一人(長) 少卿一人(貳)	卿一人(長) 少卿一人(貳)	卿一人(長) 少卿二人(貳)	卿一人(長) 少卿一人	卿一人(長) 少卿一人
少卿一人	卿一人	卿一人	卿一人	卿一人
				宋史職官志。中興後。衛尉寺廢。 。併入工部。
				宋史職官志。中興後。廢太僕寺。 。併入兵部。
				宋史職官志。中興後。廢鴻臚不 置。併入禮部。

五

寺

監 器 軍	監 作 將	少 府 監	少 監 子	國	太 府 寺	判寺事一人
領於三司	判監事一人	判監事一人	判監事二人	祭酒一人長	少卿一人貳	卿一人長
少監一人(貳)	監一人(長)	少監一人(長)	監一人(長)	司業一人貳	祭酒一人	少卿一人
少監一人	監一人	少監一人	監一人	司業一人	祭酒一人	卿一人
		少監一人	監一人	司業一人	祭酒一人	少卿一人
宋史職官志。南渡置御前軍器所 建炎三年。詔軍器監併歸工部 年。紹興三年。復置丞一員。十一 年。詔復置長貳各一員。隆興初 工部。詔置造軍器。已有軍器所。 本監惟置丞一員。						

都監	判監事一人	使者一人	宋史職官志。紹興十年。詔都水事歸於工部。不復置官
監水	使者一人	使者一人	

宋初官制雖承襲於唐特徒存其名而任非其官。

宋承唐制抑又甚焉三師三公不常置宰相不專任三省長官尚書門下並列於外又別置中書禁中是爲政事堂與樞密對掌大政天下財賦內庭諸司中外筦庫悉隸三司中書省但掌冊文覆奏考帳門下省主乘輿八寶朝會版位流外考較諸司附奏挾名而已臺省寺監官無定員無專職悉皆出入分蒞庶務故三省六曹二十四司類以他官主判雖有正官非別敕不治本司事事之所寄十亡二三故中書令侍中尚書令不預朝政侍郎給事不領省職諫議無言責起居不記注中書常闕舍人門下罕除常侍司諫正言非特旨供職亦不任諫諍至於僕射尚書丞郎員外居其官不知其職者十常八九（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其官人受授之別則有官有職有差遣官以寓祿秩敍位著職以待文學之選而別爲差遣以治內外之事其次又有階有勛有爵故仕人以登臺閣升禁從爲顯宦而不以官之遲速爲榮滯以差遣要劇爲貴途而不以階勛爵邑有無爲輕重時人語曰寧登瀛不爲卿寧抱產不爲監（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至其初設官之意則在集權中央又爲防專擅之弊不惜顛倒而錯綜之而實權所寄。

則以中書主政。樞密主兵。三司理財。

宰相

宋承唐制。以同平章事爲真相之任。無常員。有二人。則分日知印。以丞郎以上至三師爲之。其上相爲昭文館大學士。監修國史。其次爲集賢殿大學士。或置三相。則昭文、集賢二學士。併監修國史各除。(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一。)

唐初始合中書門下之職。故有同中書門下三品。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其後又置政事堂。蓋以中書出詔令。門下掌封駁。日有爭論。紛糾不決。故使兩省先於政事堂。議定然後奏聞。開元中。張說奏改政事堂爲中書門下。自是相承。……莫之能改。……向日所謂中書者。乃中書門下政事堂也。(通考卷五〇職官考四。)

樞密使

掌軍國機務。兵防邊備戎馬之政令。出納密命以佐邦治。凡侍衛諸班直內外禁兵。招募閱試遷補屯戍賞罰之事。皆掌之。……宋初循唐五代之制。置樞密院。與中書對持文武二柄。號爲二府。(宋史卷一六二職官志二。)

唐末。諸司使皆內臣領之。樞密使始與宰相分權矣。降及五代。改用士人。樞密使皆天子腹心之臣。……其權重於宰相。太祖受命。以宰相專主文事。參知政事佐之。樞密使專掌武事。副使佐之。(通考卷五〇職官考四。)

三司使

國初沿五代之制。置使以總國計。應四方貢賦之入。朝廷不預。一歸三司。通管鹽鐵度支戶部號曰「計省」。位亞執政。目爲「計相」。（宋史卷一六二職官志二）

唐自天寶以後。天下多事。戶口凋耗。租稅日削。法既變而用不給。故興利者進而征斂名額繁矣。方鎮握重兵。皆留財賦自贍。其上供殊鮮。五代疆境幅蹙。藩鎮益彊。率令部曲主場院。其屬三司者。補大吏以臨之。輸額之外。亦私有焉。（宋史卷一七九食貨志下）

太祖周知其弊。及受命。務恢遠略。修建法程。示之以漸。建隆中。牧守來朝。猶不貢奉以助軍實。乾德三年。始詔諸州。支度經費外。凡金帛悉送闕下。毋或占留。時藩郡有闕。稍命文臣權知所在場務。或遣京朝官廷臣監臨。於是外權始削。而利歸公上。條禁文簿。漸爲精密。（宋史卷一七九食貨志下）

淳化元年詔曰。周設司會一職。以一歲爲準。漢制上計之法。以三年爲期。所以詳知國用之盈虛。大行羣吏之誅賞。斯乃舊典。其可廢乎。三司自今每歲具見管金銀錢帛軍儲等簿以聞。四年改三司爲總計司。左右大計。分掌十道財賦。令京東西南北各以五十州爲率。每州軍歲計金銀錢繒帛芻粟等費。逐路關報總計司。總計司置簿。左右計使通計置裁。給餘州亦如之。未幾復爲三司。宋聚兵京師。外州無留財。天下支用。悉出三司。

（宋史卷一七九食貨志下）

宋朝藝祖開基。懲五季之亂。藩臣擅有財賦。不歸王府。自乾德以後。僭僞略平。始置諸道轉運使。以總利權。：

……其轉運使之名。國初但曰。勾當某路水陸計度轉運事官。高者則曰。某路計度轉運使。太平興國初。皆曰。使。兩省以上。則爲都轉運使。又置副使。與諸路判官焉。……真宗每用兵。或令都部署兼轉運使。王師征討。則有隨軍轉運使。事畢即停。至道中詔曰。天下物宜。民間利病。惟轉運使得以周知。令更互赴闕廷見詢問焉。(通考卷六一職官考五。)

宋財政職官簡表

地	中	名	稱	掌	備	考
都轉運使	三司使					
轉運使	見前					
宋史職官志。掌經度一路財賦。而察其登耗。有以足上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宋史職官志。太平興國八年。分置三使。淳化四年。復置使一員。總領三部。又分天下爲十道。在京東曰左計。京西曰右計。置使二員分掌。俄又置總計使。判左右計事。左右計使。判十道事。五年。罷十道左右計使。復置三部使。咸平六年。罷三部使。復置三司一員。

方	副使	供部。及郡縣之費。每歲行所 凡吏蠹民瘼。悉條以上達。 及專舉刺史官吏之事。
臨時	判官 隨軍轉運使	宋史職官志。有軍旅之事。 則供餽錢糧。或令本官隨軍 移運。或別置隨軍轉運使一 員。

但自真仁之際。已起改革之議。至神宗始見諸實行。

自真宗仁宗以來。議者多以正名爲請。咸平中。楊億首言文昌會府有名無實。宜復其舊。旣而言者相繼。乞復二十四司之制。至和中。吳育亦言。尚書省天下之大有司。而廢爲閑所。當漸復之。然朝論異同。未遑釐正。(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神宗卽位。慨然欲更其制。熙寧末。始命館閣校唐六典。元豐三年。以摹本賜羣臣。乃置局中書。命翰林學士張璪等詳定。八月下詔。肇新官制。省臺寺監領空名者。一切罷去。而易之以階。五年。省臺寺監法成。六年。尚書新省成。帝親臨幸。召六曹長貳以下。詢以職事。因誠敕焉。所置之官。見前表。(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大抵自元祐以後漸更元豐之制。二府不分班奏事。樞密加置簽書。戶部則不令右曹專典常平。而總於其長。起居郎舍人則通記起居而不分言。動館職則增置校勘黃本。凡此皆與元豐稍異也。其後蔡京當國。率意自用。然動以繼志爲言。……又更兩省之長爲左輔右弼。易端揆之稱爲太宰少宰。是時員旣濫尤。名且紊雜。……宣和末。王黻用事。方且追咎元祐紛更。乃請設局以修官制。格目爲正名。亦何補矣。（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南宋改革官制。其特異者。則去二省長官虛稱。而置丞相。

建炎中興。參酌潤色。因呂頤浩之請。左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兩省侍郎。改爲參知政事。三省之政合乎一。乾道八年。又改左右僕射爲左右丞相。刪去三省長官虛稱。道揆之名遂定。……惟樞密本兵。與中書對掌機務。號東西二府。命宰相兼知院事。建炎四年。實用慶歷故典。其後兵興。則兼樞密使。兵罷則免。至開禧初。始以宰臣兼樞密爲永制。當多事時。諸部或長貳不並置。或併郎曹使相兼之。惟吏部戶部。不省不併。兵休稍稍增置。（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序。）

北宋之末。宰相上復有貴官。

唐初始定制。以三省爲宰相之司存。以三省長官爲宰相之職任。然省分爲三。各有所掌。而其官亦復不一。相職既尊。無所不統。……於是始有同中書門下三品。同平章事。參知機務。參預政事之名焉。……所謂同平章事者。唐初雖以稱宰相。乃以處資淺之人。在參知政事之下。中世以後。則獨爲真宰相之官。……自唐開元以

來。郭子儀李光弼相繼。以平章事爲節度使。謂之使相。而宰相之職。儕於他官自此始。自宋元祐以後。文潞公彥呂申公著相繼。以平章軍國重事序宰臣上。而宰相之上。復有貴官自此始。(通考卷四九職官考三)

平章軍國重事。元祐中置。以文彥博太師。呂公著守司空。相繼爲之。序宰臣上。所以處老臣碩德。特命以寵之也。故或稱平章軍國重事。或稱同平章軍國事。五日或兩日一朝。非朝日不至都堂。其後蔡京王黼。以太師總三省事。三日一朝。赴都堂治事。開禧元年。韓侂胄拜平章。討論典禮。乃以平章軍國事爲名。蓋省重事則所預者廣。去同字則所任者專。邊事起。乃命一日一朝。省印亦歸其第。宰相不復知印。其後賈似道專權。竊位日久。尊寵日隆。位皆在丞相上。(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一)

翰林學士知制誥。唐時已極重之。至宋特定資權。尤爲清要顯美之官。

按之唐所謂翰林學士。只取文學之人。隨其官之崇卑。入院者。皆爲學士。延觀之際。則各隨其元官立班。而所謂學士。未嘗有一定之品秩也。故其尊貴親遇者。……參議政事。或一遷而爲宰相。而其孤遠新進者。或起自初階。或元無出身。至試令草麻制。甚者或試以詩賦。如試進士之法。其人皆呼學士。自唐至五代皆然。至宋則始定制。資淺者爲直院。暫行者爲權直。於是真爲翰林學士者。職始顯貴。可以比肩臺長。舉武政路矣。(通考卷五四職官考八)

翰林學士院。……凡他官入院未除學士。謂之直院學士。……他官暫行院中文書。謂之權直。自國初至元豐。官制行。百司事失其實。多所釐正。獨學士院承唐舊典不改。(宋史卷一六二職官志二)